

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关于 2022 年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的通知

各幼儿园、各位考生：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贵州省关于推进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部署要求，形成科学化、社会化、多元化的技能人才评价机制，加快落实“技能贵州”工作安排部署，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黔人社通〔2021〕237号）精神，结合盘州市实际，我校决定于2022年6月组织一次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和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工种

| 序号 | 职业名称 | 职业代码 | 级别 |
|----|------|------------|-------|
| 1 | 保育师 | 4-10-01-03 | 5、4、3 |

二、培训地点

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盘州市翰林街道华屯居委会）

三、培训时间

1. 报到时间：2022年6月18日上午8点至12点
2. 报到地点：聚贤楼1楼
3. 培训时间：2022年6月18日至19日，6月25日至26日，7月2日至3日，
4. 上课时间：上午9点至12点；下午13点至17点。

四、培训方式

本次培训利用周末时间进行，培训形式采用课堂教学和网络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五、报名条件

年龄满16周岁以上，从事保育相关职业工作的贵州省户籍或非贵州省户籍的盘州市常住人口。

六、报名事项

（一）报名方式

各幼儿园将参加本次保育师职业技能认定考试的花名册（附件1）于2022年6月14日至17日按所分片区发到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指定负责人邮箱申请报名。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序号 | 乡镇 | 联系人 | 电话 | 邮箱 |
|----|---------------------------------|-----|-------------|-------------------|
| 1 | 刘官街道、胜境街道、红果街道、两河街道、亦资街道、翰林街道 | 戴元琴 | 18216536653 | 786086267@qq.com |
| 2 | 红果镇、盘关镇、石桥镇、竹海镇、保田镇、鸡场坪镇 | 颜芳琴 | 18685464840 | 1437567474@qq.com |
| 3 | 双凤镇、英武镇、民主镇、响水镇、大山镇、丹霞镇、乌蒙镇、新民镇 | 樊娅 | 15085874041 | 1612500401@qq.com |
| 4 | 淤泥乡、羊场乡、坪地乡、普古乡、保基乡、旧营乡、普田乡 | 卢学文 | 15117478290 | 594157757@qq.com |

(二) 报到时所交资料

学历证书（原件或复印件）、保育师职业资格证书（原件）、保育师从业经历证明（原件）、职业技能等级申报表（原件）、个人健康申报表（原件）。

电子版材料：二寸证件照（蓝底照片备注姓名）和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七、申报条件

1. 初级工（国家职业资格五级）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1）经保育师初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或保育师学徒期满的在职职工和职业学校的毕业生。

（2）在保育师岗位连续见习工作 2 年以上。

2. 中级工（国家职业资格四级）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1）机关事业单位：取得保育师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3 年以上，经保育师中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或取得保育师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5 年以上；或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8 年以上。

（2）企业单位：取得保育师初级职业资格证书 3 年以上或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5 年以上。

3. 高级工（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1）机关事业单位：取得保育师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3 年以上，经保育师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毕（结）业证书；或取得保育师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6 年以上；或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14 年以上。

(2) 企业单位：取得保育师中级职业资格证书 3 年以上、或连续从事保育师工作 10 年以上、或经保育师正规的高级技工培训并取得毕（结）业证书。

八、缴费事项

(一) 收费标准

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标准

| 等级 | 初级工 | 中级工 | 高级工 |
|------|---------|---------|----------|
| 收费标准 | 272 元/人 | 372 元/人 | 472 元/人 |
| 培训费 | 600 元/人 | 600 元/人 | 600 元/人 |
| 合计 | 872 元/人 | 972 元/人 | 1072 元/人 |

(二) 缴费方式

报名现场缴费，缴费后由学校统一开具缴费凭据。

(三) 缴费地点

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聚贤楼 1 楼。

备注：

1. 公办幼儿园教师培训、认定费用全部由参训学员自行承担；
2. 民办幼儿园教师培训、认定费用采用先交后补的方式，享受人社部门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费用补贴（补贴标准：初级工 600 元，中级工 900 元，高级工 1200 元）；
3. 培训期间，学校免费提供中餐一顿。

九、结业及认定方式

1. 凡参加此次保育师培训的学员，颁发培训合格证书和学时证书（48 学时）。
2. 认定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理论知识考试采用在线机考的方式，技能操作考核采用现场实际操作方式进行。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均实行百分制，两门均达到 60 分以上者为合格。
3. 第一次考试不合格者可享受一次免费补考的机会。

十、参学要求

1. 凡报名参加此次培训的学员必须严格遵守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报到时填写个人健康情况承诺书，培训期间全程佩戴口罩，规范扫码进出校园。
2. 培训期间学校可提供住宿（标间 100 元/间、单间 100 元/间、4 人间 120 元/间），住宿房间暂时无法提供热水。

附件：1. 报名统计表

2. 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docx

3.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docx

4. 盘州市公民办幼儿园保育员岗位培训报名表

备注：通知和相关附件可登陆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官网（<http://www.pzszyjssx.com>）“职业培训”栏目下载。



附件 2

个人健康情况申报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 | | | 手机号码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14 天以来旅居史、健康史及接触史情况 | | | | | |
| 是否有国外旅居史 | | | | 是口 | 否口 |
| 是否有港、台旅居史 | | | | 是口 | 否口 |
| 是否有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 | | | | 是口 | 否口 |
| 是否曾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 | | | 是口 | 否口 |
| 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 | | | | 是口 | 否口 |
| 是否与来自高、中风险疫情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 | | | 是口 | 否口 |
| 密切接触的家属及同事是否有发热等症状 | | | | 是口 | 否口 |
| 密切接触的家属及同事是否有中高风险地区、港台及国外境外旅居史。 | | | | 是口 | 否口 |
| 本人 14 天以来健康状况：发热口乏力口咽痛口咳嗽口腹泻口 | | | | | |
| 新冠疫苗接种情况：已完成全程接种口 未完成全程接种（1针次口 2针次口 3针次口）未接种口 | | |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 <p>本人对上述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不实信息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本人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p> <p>承诺人： 日期： 年 月 日</p> | | | | | |

附件 3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 片 |
| 文化程度 | | 政治面貌 | | 专业工龄 | | |
| 申报职业 | | 证书等级 | | |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电话 | | | | |
| 身份证号 | | | | | 人员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
| 工作简历 | | | | | | |
|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评价机构 审核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证卡编号 | | | | 核发时间 | | |